

最具想像力的超时空网络魔幻爱情小说

爱的约定

澄奈* 著

ASIDEYUEDING

来约定吧。五十年后。
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无论疾病或者死亡，我们都会回来，一起回来。

带着那一曲永恒之歌，完成我们昔日无法完成的誓言。

到时候，你们还会来看我们的演出吗？

一定会的，因为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证明——FOREVER SY……

2054

来约定吧，不见不散……



珠海出版社

最具想像力的超时空网络魔幻爱情小说

愛的約定



澄奈大著

ASIDEYMEDSING

来约定吧。五十年后。
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无论疾病或者死亡，我们都会回来，一起回来。

带着那一曲永恒之歌，完成我们昔日无法完成的誓言。

到时候，你们还会来看我们的演出吗？

一定会的，因为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证明——FOREVER SY……



珠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的约定 / 澄奈著. - 珠海: 珠海出版社, 2005.8

ISBN 7 - 80689 - 414- 4

I. 爱… II. 澄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85123 号

爱的约定

作 者: 澄奈

责任编辑: 潘杜鹃

封面设计: 大象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珠海出版社

地 址: 珠海市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层

电 话: 0756-2639346 邮政编码: 519001

邮 购: 0756-2639344 2639345 2639346

网 址: www.zhcbbs.net

E - mail: zhcbbs@zhcbbs.net

印 刷: 安徽星火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x1230mm 1/32

印 张: 8.5 字数: 160 千字

版 次: 2005 年 8 月第 1 版

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8000

书 号: ISBN7-80689-414-4/I·567

定 价: 20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,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她来自2054，
去履行50年前的约定。





约定的途中，
突遇车祸，
巧遇了他……

爱上了她，
却解开了奶奶的爱情秘密。



让她懂得了爱，也知道去守护爱。





苏舞——

年少时我爱上一个男子，他有着妖艳的俊美，但看向我的目光，总是一如的温柔。这样的目光，这样的爱情，让我终其一生也无法忘记。即使后来他离开，即使后来我嫁为他人妇。

我们曾有过约定，五十年后相见。我的一生都是在等待这一天，为它活得灿烂。

可是，我就要死了，那一天却迟迟不来……

林滢——

一张照片、一起车祸，把我带回五十多年前。我遇见年轻时的奶奶和她的爱人、挚友。也遇见那个注定让我心痛一生的男人。即使后来我离开，即使后来他在三十岁那年自杀身亡。

我们曾有过约定，五十年后相见。然后我回到五十年后，以为见到的是白发苍苍的他。

可是，迎接我的，不过是墓碑上他淡淡冷冷的笑，和那让我潸然泪下的遗言……

目 录

1	2
2	27
3	47
4	67
5	87
6	107
7	128
8	149
9	170
10	190
11	210
12	229
尾声	247
番外——张迟陌之纪念篇 ...	260

题 记

| 1 |

来约定吧。

五十年后。
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无论疾病、或者死亡，我们都会回来，一起回来。

带着那一曲永恒之歌，完成我们昔日无法完成的誓言。

到时候，你们还会来看我们的演出吗？

一定会的，因为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证明——

FOREVER SY

来约定吧。五十年后。
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



1

2054年——

林滢

我的奶奶,曾是个相当美丽的女子。

也许说“曾”并不妥当,在我心中,她一直是美丽的。美丽又安详,优雅而端庄。

我看过她年轻时的照片。照片是2003年拍的,那时的奶奶也只有二十多岁吧。一把浓密的秀发柔顺地垂在肩头,挑染成深深浅浅的棕红色。衣着是那时候最流行的中性风格,叠穿的T恤配上军绿的工装裤,性感的耳钉和首饰隐约发光。明媚的眼睛,带着些许叛逆的色彩,但主色调却是暖暖的幸福。

一个男人动作亲密地搂着她。年龄与奶奶相当,纯黑色的中长头发随风微微飘起几缕,长相相当俊美甚至是妖艳的。但他的眼睛,却流露出一种纯粹的幸福和温柔,和奶奶相似。这让他那独特的气质收敛许多,也让他那俊美有如天神的脸亲切且人性化许多。

他,当然是奶奶那时的情人,我立刻明白。

不仅外表上,他们是相配的,就连气质,也显露出某种莫名的契合。我想,只要是爱着的并且在一起的人,都会慢慢地变得相似,气质、性情、动作……他们越来越有默契,对彼此也越来越了解。而这种默契和了解,也许会让他们的爱更深更长,也许会使他们厌倦、分开。

后者,便是大千世界中,存在的最普遍的结果。

那个男人,却不是我的爷爷。

奶奶是在二十五岁那年嫁给我的爷爷,他俩青梅竹马,无所谓爱情,只是适合,门当户对,郎才女貌。两年后,我的父亲出生。父亲是林家惟一的儿子,我也是林家惟一的孙女。

我们家不会像其他富贵人家一样,丝毫不顾忌计划生育,仗着自己有钱就生出个棒球队。

质量好一个就够,真是一句真理。

当了母亲的奶奶,显然变了许多。我也看过那时她的照片,减短了头发,烫成大卷,仍然时髦却成熟了许多,年轻时桀骜不驯的叛逆几乎消失得无影无踪了。包括年轻时那明媚的眼神和时刻飞扬的唇角。

所有照片上的她,都是淡淡地笑着,不易察觉的倦懒,冷漠的优雅。后来她的照片渐渐少了,她说她其实一直不喜欢照相的。年轻时是因为觉得不上相,而后来,当然是因为自己老了。

老了,老了,她一生毕竟都是和我爷爷在一起了。和一个不爱的人共度一生,倦得快也老得快。

年轻时那两个热烈相爱的人,是因为不得已的原

来约定吧。五十年后。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



因分开。说这话的时候，一旁刚过十三岁的我清清楚楚地看见她眼中透明的哀伤。她竟是还爱着他的。

不得已的原因，是有什么外力逼迫他们分开，还是他单方面的厌倦呢？我希望是前者，我希望就在此刻，那个男人也会向他的孙子或孙女讲起他年轻时的恋人，然后潸然泪下。我希望他也还爱着奶奶。

虽然他们再也无法在一起。

但这样，起码对两个人都公平些。也起码能让我相信，这世界上的确会有天长地久的爱情。

奶奶从头到尾只给我看过一次那张照片。所以到了现在，我对它的印象，也止于上面所说的那些。奶奶对我讲的关于她的爱情，也只有上面那些，他们如何相识、如何相恋、如何分离，我一无所知。可她说话时那哀伤的语调和深情，现在想起，却是一如的清晰。

*

*

*

4

只要是乘飞机，我便只有一件事可做——睡觉。但此刻，我正拿着一本厚厚的《红楼梦》，看似津津有味地看着。

头等舱的座位让乘客之间有比较宽阔的空间，但毕竟还是两个座位挨在一起，隔着过道便又算挨着一人。

刚看了几行，就听左边响起很年轻的女声：“你是在看《红楼梦》？”

我转过头去，扯扯嘴角：“是啊。”声音的主人也是

很年轻的，一双眼睛更是不涉世俗的明澈。卷曲的长发，漂亮的五官，怎么算也是个一等一的美女。

“你觉得怎么样？”她淡粉的唇绽出更加灿烂的笑，目光分明带着遇见同道中人的欣喜和兴奋，“其中你最喜欢谁？”

看来，她认定了在飞机上看《红楼梦》的人就是喜欢它喜欢到极点的人。我心中苦笑一声，歉意地微笑：“我对它研究不深。”

“我也不深啦！你就说说嘛。”

卖弄一直不是我的特长，心想还是诚实坦率点对彼此都好，至少对我很好，我清清嗓子：“其实，我看《红楼梦》的目的……”

“是为了入眠。”另外一个声音忽然接过我未说完的话梢，我立刻略带诧异地看向声音的来源。

坐在我右边的男子正扬着眉微笑着，镜片下的眼睛也不知是看我还是看她。他自从一上飞机就打开笔记本电脑忙个不停，挺沉默的样子。为此我还窃笑了半天，心想旁边摆着个又好看又安静的帅哥，真是几辈子修来的福分。

我对飞机艳遇向来不抱美好的幻想，所以上飞机后他不开口我更是决不开口，这正和我意。而他开口了我也打定主意保持沉默。

再说了，人家的目标又不是我……那我的确够罪过，偏偏学那个银河硬生生把牛郎织女拆散，实在该受中国父老乡亲的唾骂。

“何其然！”美女瞪圆美目，带着显而易见的愠怒。原来，他们是认识的。





那个叫何其然的男子耸肩一笑：“这是事实，不是吗？”话尾的问句显然是冲着我的。

我只好点头，事实的确是这样。按理说，我看书是很快，尤其是遇见我喜欢看的书的时候。但号称中国文学经典的《红楼梦》，却是让我从十五岁那年看到现在，整整六年……也没看完。常常是看了好几章就实在也没耐心没精力更没兴趣了，后来心有愧疚准备接着看，前面也早已忘光。只好从头再来……然后放弃、再重来。这样的反复，重复了六年。

而后来，去了国外，有时会失眠，就把《红楼梦》当安眠药来用，屡试不爽。

我的确是见过许多爱红楼梦爱到不行的人，有男有女。有中国人，也有外国人。刚开始我会问他们理由，当他们讲得天花乱坠口满目痴迷时，我从好奇到无法理解到最后的干脆不问。

每个人都有各自的喜好，亦有怎么都无法喜欢上的。

也许吧，也只是也许，我会在多少后喜欢上《红楼梦》——我已承认的经典，在所有中国人心目中的经典。但现在，我仍是可耻地把它当作我入眠的工具。

在飞机上也一样。而这次，居然叫一个陌生人察觉了。

而这原因，也只有一个。就是，他也是这样。

我并不感到意外。

“什么？……”美女眉目间分明的失望，让我感到像是犯了天杀的大错，无比愧疚。

可我什么也说不出来。也许我本就是什么也不想

说。有个人曾对我说,你是如此冷漠,表面上好像可以和所有人相处的很好,却在明媚亲切的笑脸后有一颗淡然疏离的心。

是,我承认,那是我用来保护自己的手段。生来就是如此,每个人都是如此,只不过我比较严重罢了。也只不过被你发现罢了。

| 7 |

转过头去,便不再和她说话。

她也仿佛察觉到我无意与她聊天了,便拿出一本书来看,安静得很不自然。

什么人都有自尊的,而这个美丽的女子,更是如此。

我看了一眼身旁的男子,他也正注视着我。说不清是怎样的目光,反正让我不舒服。于是,我说:“你要我和你换座位吗?”

“不用吧……”

“你要照顾她吧。这样不方便。”其实我是想把他们放到一块,我不用做饼干夹心,真是再好不过。

他笑了一下:“好。”这时候,他的目光也染上了笑,那种洞悉一切的笑。让我疑心他知道我打的是什么主意。

无所谓,知道就知道吧。暗中想着,脸上却不动声色,默默地换完座位,觉得全身都舒畅许多。

一种淡淡的香拂过鼻端。熟悉的让我心惊。竟和我记忆中的味道一样。不久便镇定下来,一定是何其然身上的古龙水——那种虽昂贵但也不是天下无双的香水。所以,发生这样的巧合,也是很正常。

那个说我冷漠的人,那个身上洒满这样味道香水

来约定吧。五十年后。
让我们再次站在这个舞台之上。





的人,是我短短二十一岁生命中惟一的男朋友。说是初恋也未尝不可,只是太矫情。

我们相识于高中毕业的暑假,结束于高中毕业的暑假。那天,我们不约而同地约对方出来,在我还没告诉他要离开的时候,他就对我说了上面那些话。最后,轻浅地吻我,离开。就再也没见过他。

可我真的是爱过他。哦,不,爱我不知道,但我的确是喜欢过他的。非常非常。所以我哭了,望着他的背影。我还能闻见周围空气中残留着他身上那种香水的味道,一种说不出名字的花草香,那是我送他的生日礼物。可是,夏天的天气太潮湿了,这味道不久就被水气掩盖淹没了。就像迅速消失的他一样。

像爱情小说中的一样,我久久伫立在原地。只是没有电闪,没有雷鸣,没有暴雨,也没有他后来冲回来给我温暖安全的怀抱。只有眼泪,和悲伤。

于是,我很久很久都没有再爱。甚至连喜欢都没有。

后来,我仔细想过他的话。他的意思,无非嫌我不够爱他,不够信任他,而他累了,或者倦了,又或者是绝望了。与此同时,我们也再没有时间和机会认真地再爱,我要走了。到底是谁先离开谁的呢?他有他想像中那样爱我吗?或者与爱相比,他的自尊更加重要?还是我们都是那样年轻,不知何为爱?

我不知道,他也是不知道的。但那毕竟都已过去。

也只有记忆,会留下。记忆中的人、事、笑容、悲伤、眼泪和味道。

眼前摊开的《红楼梦》上面的字,变得模糊并在眼